

证券代码：872393 证券简称：迪富电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999,62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王科代表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紧紧围绕“成为全球智能遥控产业的领跑者”的企业愿景、加大研发投入、积极开拓市场、精益化生产、强化公司规范运作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进行了总结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谨慎、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的经营计划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投资、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，为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24]第 ZK10083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 19,897,085.97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2023 年度公司提取盈余公积 1,989,708.60 元。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9,531,452.65 元。

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

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50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、《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发展计划的需要，结合国家宏观经济形势，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,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情况确定，该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滚动使用。授权公司董事长会同经营层在授权范围内审批相关流程，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。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票据质押融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票据质押融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接受关联方担保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科，刘晶晶和王

科是夫妻关系；董事、副总经理孙辉，王丽慧和孙辉是夫妻关系；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严志忠及以上五人 2024 年度拟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无偿担保（包含信用担保、资产抵押、股权质押等），预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2,5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999,6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纯受益的接受担保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，故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高森传、田博文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，迪富电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